

共青团成都东软学院委员会文件

校团发[2021]12号

关于开展 2021 年成都东软学院暑期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及志愿服务工作评优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：

2021 年，我校“三下乡”暑期社会实践及其他志愿服务工作顺利开展，为提高学生的服务意识，表彰暑期社会实践的积极分子，进一步促进“三下乡”社会实践及志愿服务活动向稳定化、品牌化方向深入发展，扩大社会实践及志愿服务在实践育人和校园文化建设方面的影响，以及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，落实中央指导方针。校团委决定评选并表彰成都东软学院 2020-2021 学年度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”、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”、“优秀志愿服务组织”、“优秀志愿者”、“十佳志愿者”、“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”，现将评选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参评对象及奖励办法

1、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”参评对象为：参与过 2021 年暑期社会实践“三下乡”活动的同学。评选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”奖励设置为：证书及纪念品。

2、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”参评对象为：参与 2021 年暑期社会实践的队伍。评选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”奖励设置为：证书及纪念品。

3、“优秀志愿服务组织”、“优秀志愿者”、“十佳志愿者”、“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”参评对象为：2020年12月5日至2021年12月5日参加志愿服务的个人、班级或学生组织。评选“优秀志愿服务组织”、“优秀志愿者”、“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”奖励设置为：证书。评选“十佳志愿者”奖励设置为：证书及纪念品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：

- 1、吃苦耐劳，具有良好团队精神；
- 2、在暑期社会实践期间表现优异，积极向上，具有无私奉献品质；
- 3、在志愿服务中作出较大贡献，有较大影响力；
- 4、思想素质好，社会责任感强；
- 5、表现积极，善于发现自我和团队的问题，对自己的问题能及时改正，对团队能及时提出意见或建议；
- 6、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，优秀人数不得超过队员人数的12%。

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：

- 1、以组织团体的形式参与，并提交志愿服务种类、总人数、总时数、照片，以文字方式报送；
- 2、在推进志愿者工作中有一定影响力，并在志愿者工作中有突出成绩，在当地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；

- 3、团队的管理和运行良好，有突出表现；
- 4、吸引力和凝聚力强，相互配合，相互鼓励；

优秀志愿服务组织：

1、在 2020 年 12 月 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5 日期间积极参加志愿服务的学生组织；

2、以组织团体的形式参与，标明项目服务时长、项目服务参与总人数、项目服务人数和项目服务成果，并以文字方式报送；

3、在推进志愿者工作中有一定影响力，并在志愿者工作中有突出成绩；

4、积极开展志愿活动，成效突出，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；

5、组织的管理和运行良好，吸引力和凝聚力强；

6、组织成立 1 年以上，成员人数不得少于 30 人；

7、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而参加活动；

8、共评选 5 个优秀志愿服务组织。

优秀志愿者：

1、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思想素质好，社会责任感强，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参加活动；

2、积极参与各项公益活动，并在各项公益服务中（包括敬老院、小学支教、献血服务、暑期社会实践、大型赛会志愿服务等）作出较大贡献，有较大影响力，表现优秀的人员；

3、根据志愿服务累计工时筛选评定；

4、共评选 70 名优秀志愿者。

十佳志愿者：

1、志愿服务工时达到 80 小时以上；

2、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思想素质好，成绩优异，社会责任感强，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参加活动；

3、长期参与各项志愿服务活动，并在各项志愿服务中（包括敬老院、小学支教、献血服务、暑期社会实践、大型赛会志愿服务等）做出卓越贡献，起模范带头作用，对志愿者组织及志愿者群体的发展有着深刻的影响力；

4、善于发现志愿者活动和志愿者本身的问题，并对志愿者组织能及时提出意见或建议，促进志愿服务事业的全面发展；

5、根据志愿服务累计工时、学习成绩、志愿者综合素质筛选；

6、共评选 10 名十佳志愿者。

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

1、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且有优异表现；

2、在服务过程中认真负责、热情待人、服从指挥、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思想素质好，社会责任感强，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参加活动；

3、同等条件下，优先考虑在卡点值守、防疫宣传、代买帮办等方面活动次数多、时间长、效果好，做出积极贡献、具有良好社会影响的志愿者；

4、共评选 30 名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由校团委、校学生会、青年志愿者协会在全院组织申报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”、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”、“优秀志愿服务组织”、“优秀志愿者”、“十佳志愿者”、“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”奖项的评选。

（一）申请

1、参加评选的人员或组织将申报表（电子版）及评选材料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 12:00 前发送至青年志愿者协会官方邮箱 2579849530@qq.com；同时，纸质版交至 C7 一楼青年志愿者协会办公桌处。

2、获奖个人、学生组织、班级等必须同时具有文字的活动资料和图片，视频等佐证材料。

（二）审核

在全校上报结果的基础上，结合评优标准，由评审委员会进行复审，确定名单。

（三）学校公示

1、学校将审核通过的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”、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”、“优秀志愿服务组织”、“优秀志愿

者”、“十佳志愿者”、“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”奖项的评选名单进行不少于3日的全院公示；

2、校团委、校学生会、青年志愿者协会共同对获奖个人和集体公示过程予以监督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为使本次评优工作能够顺利开展，增加工作的透明度，使之合理化、规范化，特制定评选总则。

请各团队根据自身工作要求结合评选总则制定相关评选细则，所有电子版材料申报于11月22日12:00前发送至青年志愿者协会官方邮箱2579849530@qq.com，审批合格后开始评选，纸质版材料一式一份交于C7一楼青年志愿者协会办公桌处。

各人员在提交申报表的同时，需提交评选相应奖项的资料，包括视频、照片、文字材料、PPT等，各项提交材料请参照具体审批表。

(二)青年志愿者协会务必对申请组织、团体或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申请材料审查，名单和申请材料一经上报，不再修改，不具备评选条件和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的申请组织、团体或申请人将被取消评选资格。

(三)上报材料时，需注意以下几点。

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”需提交纸质版《2021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申报表》；

“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”需提交纸质版《2021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“三下乡”服务队推荐表》；

“优秀志愿服务组织”需提交纸质版《2021年度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申报表》；

“优秀志愿者”需提交纸质版《2021年度优秀志愿者申报表》；

“十佳志愿者”需提交纸质版《2021年度十佳志愿者申报表》；

“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”需提交纸质版《2021年度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申报表》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评优工作要依据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校团委、校学生会和青年志愿者协会将严格把关，确保评选质量，按照有关文件要求积极准备材料，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开展各项申报工作。

相关申请表格请见附件。



主题词：**开展 2021年 评优 社会实践 志愿服务**

抄送：校领导、学生工作部、各学院党总支

共青团成都东软学院委员会

2021年11月18日

附件：

1. 《2021 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申报表》
2. 《2021 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“三下乡”服务队推荐表》
3. 《2021 年度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申报表》
4. 《2021 年度优秀志愿者申报表》
5. 《2021 年度十佳志愿者申报表》
6. 《2021 年度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申报表》